

7. 作品評審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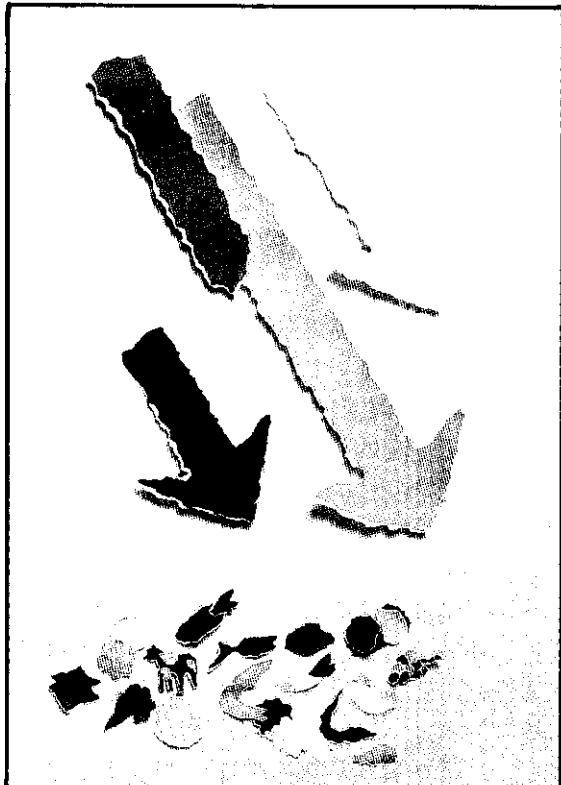
- (1)聘請國內英學教授、藝術名家、設計師、學者、農民代表及相關農業單位人員等卡一位組成評審委員會。
- (2)評審日期：評審於小華民國81年5月25日（星期一）
- (3)評審地點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

8. 獎 勵

- (1)錄取第一、二、三名各1名，佳作6名，分別頒發獎狀及獎金。
- (2)第一名獎金新台幣10萬元，第二名獎金新台幣5萬元，第三名獎金新台幣2萬元，佳作每件獎金5000元。

9. 得獎名單公佈及頒獎

- (1)中華民國81年6月9日公佈於中央日報、民生報，並掛號通知得獎人。
- (2)將訂於中華民國81年6月擇日公開頒獎（



歡迎參加“降低農業產銷成本活動標誌”宣傳海報

即降低農業產銷成本研討會當日）

10. 權 責

- (1)錄取作品，版權歸行政院農委會所有，且本會擁有得獎作品協調修改，印刷出版，及其他圖版揭載之權利。
- (2)凡參加本徵選者，即已承認本要點之各項規定，如經發現不符規定或侵害他人著作權者，視同落選，已受獎勵者，其獎狀、獎鄉金應予繳回。
- (3)得獎獎金依規定代為扣繳所得稅。

11. 附 則

- (1)檢附報名表及作品參選貼紙各乙份（可以影印代替），依式填寫後連同作品寄送。
- (2)徵選要點與報名表等，請附回郵信封至台北郵政信箱96-951號推廣部收或至台北市南海路37號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一樓服務台索取。